

2024 年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有关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区离退休干部管理具体办法和细则，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落实离退休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和保障机制的建立健全。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离退休干部的医疗保健、走访慰问、丧事办理工作。开展全区离退休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和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引导离退休干部发挥优势作用。组织离退休干部参加重大活动，指导全区老干部活动、学习场所的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开展全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完成区委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包括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共 1 家基层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具体如下：

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下设服务管理部、关工部、活动指导部共 3 个内设机构。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本单位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持续做优做强离退休干部工作，坚持政治引领和服务关怀相结合，全面加强离退休干

部党组织建设，继续落实好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精准精细做好服务管理工作，扎实推动干部荣誉退休制度落地见效，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发挥优势作用；2. 深入推进关心下一代工作，推行“党建带关建”工作机制，加强新时代关工委建设，实施“队伍优质”工程，壮大“五老”队伍，加大对青少年及青工的关心关爱力度，着力打造光明科学城特色关工品牌；3. 进一步提升长青老龄大学办学质量和水平，着力打造1-2门特色和优势课程，优化师资结构、创新教学模式，成立若干支文体艺术团（队），开展进学校、进社区、进养老院活动和送温暖活动，助力老有所学。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收入604.05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75.79万元、下降11.1%。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604.05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75.79万元、下降11.1%。

预算收支减少的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精简活动经费开支。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部门预算604.05万元，包括人员支出275.34万元、公用经

费 35.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05 万元、项目支出 283.67 万元。

（一）人员支出 275.34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35.99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定额、公车运行维护、工会经费、离退休综合定额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05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283.67 万元，具体包括：

1. 老干部及关工委工作经费项目预算 246.32 万元，主要用于慰问离退休干部、长青老龄大学开班开课、开展老干部活动及社区、企业关工委业务等。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33.68 万元、下降 35.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精简活动经费开支；

2.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经费 37.3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我区市属企业离休干部相关补助，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66 万元、下降 4.3%。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

采购项目共计 0.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0.0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00 万元、服务类项目 0.00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4.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各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暂按0.00万元填报，在预算执行时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相关来访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与2023年预算数对比无增减变动。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4.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4.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无增减变化，主要是用于车辆维修保养、燃油、保险等费用支出。截至2023年10月，本单位存量运行维护的

车辆共1辆，为其他用车。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范围

本单位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范围包括：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共1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年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283.67万元，设置并编报2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预算数 (万元)	绩效目标
老干部及关工	246.32	实现离休干部全覆盖慰问，在重大节假

委工作经费		日对区管干部进行走访慰问；按时发放离退休干部各项生活待遇，解决离退休干部遇到的难题，确保离退休干部感受组织温暖；保障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活动开展，加强离退休干部三项建设，拓宽渠道，强化载体；开展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实践活动，开发资源，强化设施，优化辖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环境；做好区长青老龄大学春季、秋季学期开班工作，加强管理的基本方法和规律，保证区长青老龄大学的正常运营；做好区老干部服务中心的日常运营管理及维护工作。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经费	37.35	按时足额为我区市属企业离休干部发放相关补助经费。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数对比无增减。主要是本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

范围内。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0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计划购置车辆 0 辆、0.00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 0 台（套）、0.00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无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购置计划。

三、其他

本单位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37.3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我区市属企业离休干部相关补助。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后取整列示，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金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

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597.7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7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7.7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38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3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96.2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9
三、单位资金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5
1.事业收入	0.00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32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企业改革补助	13.34
3.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3.34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8.75
5.其他收入	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5
		事业单位医疗	8.75
		三、住房保障支出	98.58
		住房改革支出	98.58
		住房公积金	22.76
		购房补贴	75.82
本年收入合计	597.70	本年支出合计	604.05
上年结余、结转	6.35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6.35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604.05	支出总计	604.05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604.05	597.70	320.38	277.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35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604.05	320.38	283.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72	237.06	259.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38	237.06	246.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3	9.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96.29	196.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9	20.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5	1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32	0.00	246.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3.34	0.00	13.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3.34	0.00	13.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5	8.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5	8.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75	8.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58	74.57	24.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58	74.57	24.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76	2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82	51.81	24.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320.38	320.38	32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75.34	275.34	275.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59.73	59.73	59.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116.45	116.45	116.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9	20.89	20.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10.45	10.45	1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5	8.75	8.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1	0.31	0.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22.76	22.76	2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99	33.99	33.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印刷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手续费	0.05	0.05	0.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3.12	3.12	3.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差旅费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维修（护）费	4.56	4.56	4.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会议费	1.98	1.98	1.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委托业务费	2.60	2.60	2.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2.10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福利费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交通费用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2.38	2.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5	9.05	9.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退休费	9.05	9.05	9.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项目库一级项目 分类填列）	2024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 目拨款	财政专项 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 项目拨款									
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283.67	277.32	277.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35
老干部及关工委工作经费	246.32	246.32	246.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经费	37.35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35

表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597.7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7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7.7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38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3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96.2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5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32
		企业改革补助	13.34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3.34
		二、卫生健康支出	8.7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5
		事业单位医疗	8.75
		三、住房保障支出	98.58
		住房改革支出	98.58
		住房公积金	22.76
		购房补贴	75.82
本年收入合计	597.70	本年支出合计	604.05
上年结余、结转	6.35	结转下年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6.35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604.05	支出总计	604.05

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 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604.05	320.38	283.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72	237.06	259.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38	237.06	246.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3	9.43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96.29	196.2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9	20.8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5	10.45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32	0.00	246.32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3.34	0.00	13.34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3.34	0.00	13.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5	8.7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5	8.7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75	8.7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58	74.57	24.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58	74.57	24.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76	22.76	0.00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 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3	购房补贴	75.82	51.81	24.01

表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 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 ”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604.05	320.38	283.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5.34	275.3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00	27.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9.73	59.7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6.45	116.4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9	20.8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45	10.4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5	8.7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1	0.3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76	22.7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0	9.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04	33.99	115.05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0.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0.00
	30204	手续费	0.05	0.05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2	3.12	0.00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 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 ”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11	差旅费	1.20	1.2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56	4.56	0.00
	30215	会议费	1.98	1.98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5.20	2.60	92.60
	30228	工会经费	2.10	2.10	0.00
	30229	福利费	0.50	0.5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0	0.5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3	2.38	22.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67	9.05	168.62
	30301	离休费	24.01	0.00	24.01
	30302	退休费	9.05	9.05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34	0.00	13.34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00	0.00	11.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27	0.00	120.27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0.00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2023年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2024年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 功能科目编列至“ 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 功能科目编列至“ 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 功能科目编列至“ 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 功能科目编列至“ 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1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组织部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	320.38	320.38	0.00	
老干部及关工委工作经费	1.实现离休干部全覆盖慰问，在重大节假日对区管干部进行走访慰问。 2.按时发放离退休干部各项生活待遇，解决离退休干部遇到的难题，确保离退休干部感受组织温暖。 3.保障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活动开展，加强离退休干部三项建设，拓宽渠道，强化载体。 4.开展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实践活动，开发资源，强化设施，优化辖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环境。 5.做好区长青老龄大学春季、秋季学期开班工作，加强管理的基本方法和规律，保证区长青老龄大学的正常运营。 6.做好区老干部服务中心的日常运营管理及维护工作。	246.32	246.32	0.00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经费	1.按时足额为我市市属企业离休干部发放相关补助经费。	37.35	37.35	0.00	
金额合计		604.05	604.05	0.00	
年度总体目标	1.实现离休干部全覆盖慰问，在重大节假日对区管干部进行走访慰问，对刚完成退休手续的干部必定上门走访。 2.按时发放离退休干部各项生活待遇，解决离退休干部遇到的难题，确保离退休干部感受组织温暖。 3.保障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活动开展，加强离退休干部三项建设，拓宽渠道，强化载体。 4.开展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实践活动，开发资源，强化设施，优化辖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环境。 5.做好区长青老龄大学春季、秋季学期开班工作，加强管理的基本方法和规律，保证区长青老龄大学的正常运营。 6.做好区老干部服务中心的日常运营管理及维护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数量指标	区长青老龄大学全年参与课程学习人次	≥1500人次	
			发放离休干部2024年度生活补助人数	≤4人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区管退休干部老干部政治理论专题学习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离退休干部待遇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 100% (含)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离退休干部待遇发放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长青老龄大学学员满意度	≥95%
			离休干部对生活补助发放满意度	≥95%
			离休干部对“两贴”经费发放满意度	≥95%
		其他满意度指标	无	无